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麻章区四沿公路垃圾清理清运作业项目

评价年度：2025年

评价单位（公章）：湛江市麻章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填报日期：2026年8月20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创新我区环卫作业管理机制，实现环境卫生管理科学化、服务社会化、运作市场化的目标，不断提升城区形象，努力改善人居环境，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

主要内容：麻章区辖区内国道、省道、县道、乡道（麻章创卫范围外）等所有硬底化道路及沿线所有垃圾的清理、镇村垃圾收集点周边的清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环境卫生委托业务项目，进一步改善村容村貌，基本实现镇村道路整洁干净，卫生工作井然有序，无卫生死角等脏、乱、差现象存在，初步实现镇村环境卫生干净整洁，为提高城市形象，方便群众生活，实现全区人居环境和旅游环境的持续提升和改善奠定基础。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目的：实现麻章区四沿公路垃圾日产日清，无害化处理率达100%；

2、对象和范围：麻章区四沿公路垃圾清理清运作业项目的项目支出资金和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全面评价政策执行效果、资金使用绩效。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对专项资金重点评价安排使用的科学性、精准性、及时性、有效性等，对预算项目主要评价项目支出的合理性、规范性、及时性、有效性等。

(3)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2025 年麻章区四沿公路垃圾清理清运作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主要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一级指标）四部分内容，下设 9 个二级指标，9 个三级指标。综合得分在 90-100（含 90 分）为优秀，80-90（含 80 分）为良好，60-80（含 60 分）为中等，60 分以下为差。

3、评价方法和标准

评价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以预先设定的目标作为评价标准，将项目的绩效目标与实际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分析，对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做出全面评价。

绩效评分的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 2025 年预算绩效评价的相关规定，本着客观、公正、实

事求是的原则，从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等流程层层把关，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项目支出，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必须经过会议研究决定。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并责成项目实施单位加强日常监督，依据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切实做到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三、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预算编制合理，绩效产出和效益表现较好，整体实施成效良好，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本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等级为“优”。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本年度预期投入 0 万元、调整预算安排 491.9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91.95 万元。

2. 资金执行情况。

本项目当年支出完成率 100%。

基本指标评价分析表

序号	基本指标	资金
1	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率	100%
3	支出效果率	100%

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止，本项目已完成 491.95 万资金支出；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来看，本项目的预定目标的设定，

规划是能够体现支出绩效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是合情合理的。

3. 资金管理情况。

评价认为，该项目资金使用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经办、审核、签批手续齐全，物品采购备案、合同履行等均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未发现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现象。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1) 道路保洁覆盖率

本项目按合同约定开展道路保洁工作，故指标完成率为100%。

（2）质量指标/环卫作业服务质量考核合格率优秀

我局每月对本区域环境卫生进行检查评价，根据考核成绩显示，得分均在合同以上，合格率100%。

（3）时效指标/按时完成率 $\geq 90\%$

按照合同约定的道路保洁、垃圾收集转运等服务内容均能按时完成，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相应的数量指标全部达到预期。特别是“麦德姆”台风后能及时响应开展灾后垃圾清理，达到了方案预期要求。

（4）成本指标/成本控制率 $\geq 90\%$

成本控制方面，本项目采购合同价格均未超过费用测算结果，未超出招标控制价，项目成本属于合理范围。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geq 65\%$

根据省住建厅计算公式：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可回收

物回收量+焚烧处理量×焚烧处理的资源化率折算系数(炉排炉型 0.8; 流化床型 0.5)+厨余垃圾处理量×厨余垃圾处理的资源化率折算系数(0.9)+卫生填埋处理量×卫生填埋处理的资源化率折算系数(0.1))/(可回收物回收量+生活垃圾清运量)×100%。2024 年市区生活垃圾已实现全部焚烧处理(焚烧的资源化率折算系数为 0.8), 且还有部分生活垃圾中的可回收物进行了回收利用, 2025 市区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大于 80%。

(2)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环境卫生管理水平, 助力巩固国家卫生城市

本项目是开展国家卫生城市复审的重要环节, 项目在巩卫复审期间保障了日常以及迎检时的城市卫生, 做了大量卫生整治工作, 据与市巩卫办了解, 我市已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据反馈, 国家可能不正式发文反馈相关巩卫检查)

(3) 生态效益指标/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99%

根据《2025 年湛江市区新生垃圾入厂量统计表》, 2025 年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为 100%。

(4) 可持续影响指标/保持市区环境卫生保洁效果

在签订的项目实施合同服务期为 33 个月, 对麻章城区环境卫生保洁效果长期可持续。

(五) 市民满意度 90%

通过问卷依形式开展了满意度调查, 市民满意度为 90%。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无

六、改进意见

无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自评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绩效自评可在局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公开。

